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公共設施停水或停電處理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校安警保-13
項目名稱	公共設施停水或停電處理
承辦單位	校園安全中心/綜合業務處/稅務處營繕組
作業程序說明	一、【警衛室】接獲通知。 二、【警衛室】上班時段：通知綜合業務處、稅務處營繕組；非上班時段：通知校安中心（0800-550-995)。 三、【警衛室】交接值勤人員了解狀況原委，另填寫紀錄存查。
注意事項	無
法令依據	無
使用表單	工作紀錄簿、案件處理勤務報告表

111/12/21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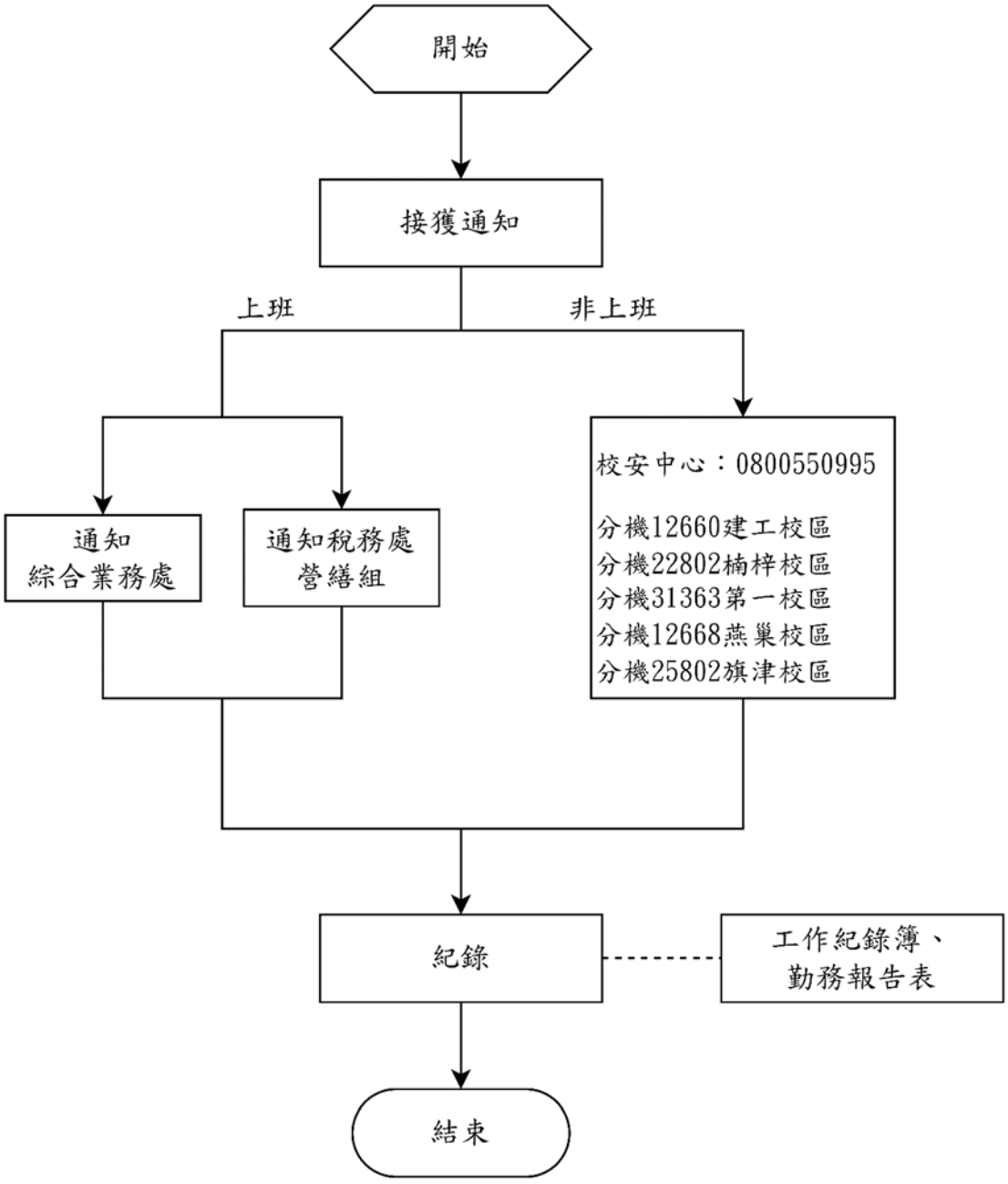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公共設施停水或停電處理作業流程圖